

证券代码：839031

证券简称：华成电力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广东华成电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六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4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林秀梅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现有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要求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工作情况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财务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广东华成电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运营状况及未来经营规划，公司编制了《珠海华成电力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总结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广东华成电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6）、《广东华成电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广东华成电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的实际需求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公司委托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天衡审字（2025）00970 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，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，并提出书面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华成电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华成电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